

市政府关于苏锡通科技产业园区SXT-02单元、SXT-07单元部分街区详细规划的批复

通政复〔2024〕18号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你局《关于报请审批苏锡通科技产业园区SXT-02单元、SXT-07单元部分街区详细规划的请示》（通自然资规请〔2024〕16号）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你局呈报的《苏锡通科技产业园区SXT-02单元、SXT-07单元部分街区详细规划》（以下简称《详细规划》）。其中，SXT-02单元B街区东至锡通大道，南至天星横河，西至玉兰大道，北至星湖大道，用地面积约1.35平方公里，规划以工业、商业、商住混合用地功能为主；SXT-07单元A、E、F、H街区东、北至城镇开发边界，南至通二河、沿江公路，西至江康路、江荣路，用地面积约4.51平方公里，规划以工业、港口用地功能为主。市国防动员办公室按照有关政策和技术标准相应编制人防控制性详细规划。

二、《详细规划》确定的各类用地布局、地块控制指标、配套服务设施应作为强制性内容予以控制。

三、在《详细规划》实施过程中，要始终贯彻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加强园区现代产业体系构建和城市设计，着力提升土地资源的利用效率，塑造产城融合发展的城市特色，构建安全高效的交通体系，落实优质共享的公共服务和绿色智能的基础设施空

间布局，打造宜商宜业宜居的公共环境。

四、请你局会同市有关部门依法加强管理，确保该《详细规划》的落实，有序推进苏锡通科技产业园区建设和发展。

南通市人民政府

2024年4月4日

（此件公开发布）